

## 關於立法會林宇滔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經徵詢公共建設局的意見，本人對立法會2023年7月13日第715/E556/VII/GPAL/2023號公函轉來林宇滔議員於2023年6月30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23年7月14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答覆如下：

市政署對受工程影響樹木訂立了內部準則，規範了樹木移植、移除及補償機制、移植技術及移植監督等工作。市政署會按照受工程影響樹木的結構安全、樹木健康狀況、是否感染嚴重病害或帶有檢疫性病蟲害等條件，評估樹木是否具條件移植。對於具條件移植的樹木，需由工程承建商聘請的園藝公司，按照市政署指示將樹木移植至合適地點種植，並進行一年的養護工作。另外，市政署亦透過《受工程影響樹木保護指引》及《受工程影響樹木移植指引》規範工程公司做好樹木保育的相關工作。如工程範圍涉及古樹，由於受《文化遺產保護法》保護，須另作考慮及評估。

公共建設局表示，在公共工程的規劃和設計階段，如項目涉及原有樹木或綠化的遷移，建設部門會與綠化部門積極進行前期溝通及協調，配合相關遷移工作或其他保育措施。

就受內港南雨水泵站及下水道工程影響的樹木，市政署已向施工部門提供了技術意見，並移植了 87 棵樹木至合適地點，而公共建設局表示，該工程施工期間因需佔用火船頭街及河邊新街部分行車線，為了減輕施工期間對區內交通的影響，須暫時拆除現有綠化帶及部分行人路，以開闢臨時行車線，待工程竣工後將重建綠化帶。

至於受筷子基北灣泵站及箱涵渠工程影響的樹木，經評估，當中 2 株假蘋婆健康狀態為良好，已分別移植至關閘馬路和馬場海邊馬路；而沿岸 18 株木麻黃為先鋒樹種，生命週期較短，考慮到該批木麻黃已進入衰退期，加上近年多個強颱風吹襲後長勢不良，有倒塌或斷枝的安全風險，故採取移除措施；亦有多株樹木受到根腐病和蟲害等侵害，包括去年發現 2 株陰香樹患根腐病枯死，有倒塌危險，須採取移除措施。有關工程完成後，市政署將在該位置增建總面積達 2,166 平方米的海濱休憩區，設置健身區、兒童互動區、觀景平台等多功能休閒區，種植樹木，擴闊現有步行空間，透過花槽樹木，建設分隔休憩區與行車道路的綠色屏障，為區內居民提供優質戶外活動空間。

關於去年3月華士古達嘉馬花園有樹木被移除，市政署已要求相關外判公司承擔補償責任，並已於去年4月在原位置補種4株宮粉羊蹄甲，同時透過電子系統加強對外判人員施工的監管。

市政管理委員會主席

戴祖義  
José Tavares